

关于加强和改进中央和国家机关党的建设的意见

中央和国家机关在党和国家治理体系中处于特殊重要位置，是推动党中央治国理政、管党治党决策部署贯彻落实的领导机关。中央和国家机关党的建设关系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关系党中央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关系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的实现。推进新时代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中央和国家机关必须走在前、作表率。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认真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和党的组织路线，推动中央和国家机关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现提出如下意见。

一、总体要求和主要原则

（一）总体要求。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带头做到“两个维护”，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着力深化理论武装，着力夯实基层基础，着力推进正风肃纪，着力解决和防止“灯下黑”问题，全面提高中央和国家机关党的建设质量，切实在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上作表率，在始终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上作表率，在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各项决策部署上作表率，建设让党中央放心、让人民群

众满意的模范机关，为推动中央和国家机关各项事业发展提供坚强保证。

（二）主要原则。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坚持党要管党、全面从严治党；坚持围绕中心、建设队伍、服务群众，推动机关党建和业务工作深度融合、相互促进；坚持以上率下、以机关带系统，充分发挥领导机关和领导干部示范引领作用；坚持问题导向，加强分类指导，注重精准施策；坚持求真务实、改革创新，把握特点规律，切实增强机关党建工作的针对性、实效性。

二、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

（三）带头做到“两个维护”。中央和国家机关首先是政治机关，必须旗帜鲜明讲政治，坚定不移向党中央看齐，向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看齐，向党中央决策部署看齐，把准政治方向，认真对标对表，及时校正偏差，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部门党组（党委，包括不设党组、党委的部门领导班子，下同）要结合实际，把党中央关于加强党的政治建设的部署要求细化为具体措施，贯彻到机关党建全过程和事业发展各方面。坚决贯彻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坚决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习近平总书记对本部门本领域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做到不折不扣、令行禁止。严格执行重大事项向党中央请示报告制度。开展“让党中央放心、让人民群众满意的模范机关”创建工作。

（四）严明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把学习和遵守党章作为基础性经常性工作来抓，做到深学细照笃行。中央和

国家机关广大党员、干部必须在严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上作表率，强化自我约束，特别要自觉规范工作时间之外的政治言行，不准散布违背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的言论，不准妄议中央，不准制造、传播政治谣言及丑化党和国家形象的言论，不准拉帮结派、搞团团伙伙，不准搞两面派、做两面人。各级党组织要加强教育警示，引导党员、干部始终做政治上的明白人、老实人。对违反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的言行要坚决批评制止，问题严重的要严肃处理。对推进党的建设特别是遵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五）严肃党内政治生活。经常学习、严格执行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若干准则，切实提高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质量，党员、干部应当在会上把群众反映、巡视反馈、组织约谈函询、个人需报告的重大事项和有关问题说清楚。贯彻民主集中制，坚持集体领导和个人分工负责相结合，各级党组织主要负责人带头发扬民主、善于集中、敢于负责。制定中央和国家机关严格党的组织生活制度的若干规定。高级干部要带头过好双重组织生活，并督促身边工作人员参加所在党组织的政治学习和组织生活。坚持党员领导干部讲党课制度。完善重温入党誓词、入党志愿书以及党员过“政治生日”等政治仪式。

（六）培育积极健康的党内政治文化。充分利用中央和国家机关的光荣历史和红色资源，传承红色基因，加强党性锻炼，扎实推进对党忠诚教育，深入开展优良传统作风教育。注重发挥身边榜样的示范带头作用，探索总结既符合党中央

要求又接地气的价值理念、职业操守等，打造体现部门特色的党内政治文化品牌，涵养风清气正的机关政治生态。

（七）提高党员、干部政治能力。教育引导党员、干部善于从政治上认识和处理问题，自觉在党和国家工作大局下想问题、做工作，切实提高辨别政治是非、保持政治定力、防范政治风险的能力。积极组织党员领导干部政治能力专题培训。加强政治历练，注重在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应对重大斗争和突发事件、完成急难险重任务中提高政治能力。坚持守土有责、守土尽责，及时发现、有效防控、果断处置政治风险。

三、带头做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表率

（八）坚持不懈推进理论武装。把系统掌握马克思主义理论作为看家本领，把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持续开展大学习、大培训，着力在学懂弄通做实上下功夫，推动学用结合，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干部切实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紧密结合部门、岗位职责任务，学好用好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本部门本领域工作的重要论述。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按照党中央统一部署，扎实开展党内集中学习教育。办好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系列辅导讲座，开展学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经验交流。提高部门党组（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质量效果，充分发挥领学促学作用。实施青年理论学习提升工程，加强专题培训，成立青

年理论学习小组，评选青年学习标兵。充分发挥中央和国家机关各级党校的阵地作用，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

（九）深化理想信念教育。加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中国梦宣传教育。开展党史、国史、改革开放史和社会主义发展史教育。加大政策宣传、成就宣传和形势教育力度。建立中央领导同志、部门党组（党委）负责人定期为中央和国家机关党员、干部作形势报告制度。弘扬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开展机关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加强宪法和法治宣传教育，引导党员、干部做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模范。加强道德建设，选树中央和国家机关道德模范。

（十）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部门党组（党委）要加强对意识形态工作的领导，及时了解掌握动态，加强舆情研判，敢于发声亮剑，引导党员、干部明辨是非、澄清模糊认识，坚决反对和抵制各种错误思潮和负面言论。落实主管主办责任，加强本部门本领域意识形态阵地建设和管理，积极稳妥做好重大突发事件和热点敏感问题的舆论引导。

（十一）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工作。认真落实思想政治工作定期分析报告制度，针对干部职工思想状况，及时有效加以引导。建立健全重大情况党内通报制度。坚持并完善谈心谈话制度，领导班子成员之间、班子成员和干部职工之间要开展经常性的谈心谈话。基层党组织负责人要经常、主动和干部职工谈心谈话。善于利用重要节点开展谈心谈话，做到岗位变动必谈、组织处理必谈、发生家庭变故必谈、发现

苗头性问题必谈。不断提高思想政治工作水平，防止简单以政治学习和集体谈话代替一对一的思想政治工作。

四、推动基层党组织全面进步全面过硬

（十二）强化基层党组织功能。以提升组织力为重点，突出政治功能，全面激发基层党组织生机活力。紧紧围绕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推进基层党建工作，为完成本部门中心任务提供坚强保证。健全基层党组织，优化基层党组织设置。制定加强部门所属事业单位、企业等基层党组织建设的分类指导意见。巩固和深化社会组织党的组织和党的工作覆盖，加强党务工作力量，拓展党组织和党员发挥作用的途径。严格执行基层党组织按期换届规定。注重探索创新，积极推进机关党建信息化建设。

（十三）建强抓实党支部。以落实党支部工作条例为抓手，突出中央和国家机关特点，扎实推进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严格执行“三会一课”等制度，确保质量和效果。积极推动党支部活动方式创新。为执行某项任务临时组建的机构，党员组织关系不转接的，经上级党组织批准，应成立临时党支部。选好配强党支部书记和委员，党支部书记原则上由本部门本单位党员主要负责人担任，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建立党支部委员履职培训制度，新任党支部书记须在任职6个月内接受集中培训。充分发挥党支部在选人用人中的监督作用，党员、干部选拔任用、评优评先应听取所在党支部意见。选树先进党支部和优秀党支部书记典型，坚持以先进带中间、督后进，用3年左右时间有效解决一些基层党组

织弱化、虚化、边缘化问题。制定中央和国家机关党小组工作规则，切实发挥党小组作用。

（十四）加强党员教育管理监督。强化党员教育培训和实践锻炼，着力打造高素质党员队伍。通过佩戴党员徽章、设立党费集中交纳日、创建党员先锋岗、党员民主评议等措施，引导党员增强党员意识、发挥主体作用。坚持严管和厚爱相结合，落实党内激励关怀帮扶制度。提高发展党员质量，稳妥处置不合格党员。有针对性地加强对青年党员、派驻国（境）外机构工作党员、离退休干部职工党员、流动党员的分类管理。加强基层党组织对党员的日常监督管理，探索党员发挥先锋模范作用的有效机制。

五、持之以恒强化正风肃纪

（十五）持续整治“四风”问题。带头转作风、纠“四风”，防止享乐主义和奢靡之风反弹，坚决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特别是表态多调门高、行动少落实差等突出问题，改进文风会风，防止和纠正不作为、慢作为等机关不良风气。坚决反对特权思想和特权现象，防止利用中央和国家机关的权力和影响力谋取个人利益。对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情况开展督促检查。

（十六）密切联系群众。完善和落实党员、干部直接联系群众制度。鼓励基层党组织开展结对帮扶、联学联建等活动。认真落实党员领导干部定期接待群众来访制度。坚持重大决策调研先行，广泛听取群众意见，提倡蹲点调研、“解剖麻雀”。鼓励党员、干部到社区、农村、企业、学校等开

展形式多样的志愿服务。认真落实定点扶贫政治责任，助力脱贫攻坚。

（十七）严明党的各项纪律。将党规党纪学习作为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党支部学习和干部教育培训重要内容。对新入职党员、干部及时开展纪律和廉政教育，对新任职党员领导干部进行廉政谈话。坚持执纪必严、违纪必究，深化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注重抓早抓小、防微杜渐。定期开展对执纪审查工作情况的检查考核。重点强化政治纪律和组织纪律，带动廉洁纪律、群众纪律、工作纪律、生活纪律严起来，使铁的纪律成为广大党员、干部日常习惯和自觉遵循。

（十八）深入推进反腐败斗争。深化标本兼治，强化不敢腐的震慑，扎牢不能腐的笼子，增强不想腐的自觉，建设风清气正的政治机关。认真排查廉政风险隐患，健全防控机制，建立党员干部廉政档案。紧盯权力资源集中、廉政风险较高的重点部门、关键岗位等，开展内部巡视，强化监管措施。加大对在同一个部门、同一个岗位上任职时间较长的干部的交流轮岗力度。对发生严重违纪问题的部门，坚持“一案双查”，严肃追究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加强警示教育，定期召开警示教育大会。凡查结严重违纪违法案件，须在本部门组织开展警示教育。领导干部要注重家庭家教家风，教育引导亲属坚决听党话跟党走，立德修身、遵纪守法、廉洁从业。

六、不断提高党的群团工作水平

（十九）充分发挥群团组织桥梁纽带作用。部门党组（党委）要定期研究部署群团工作。机关党委要协助部门党组（党委）加强对机关工会、共青团、妇女组织等群团组织的领导，完善党建带群建制度机制，推动群团组织依法依规开展工作、发挥作用。深化群团改革，创新机关群团工作方式方法，增强群团组织的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立足本职工作开展岗位建功、技能竞赛、巾帼建功等活动。完善帮扶生活困难干部职工机制。关心干部职工身心健康，开展丰富多彩的文体活动，营造团结和谐、严肃活泼、积极向上的机关氛围。

（二十）教育引领机关青年成长成才。加强政治引领，推动青年干部坚定理想信念、培养家国情怀。坚持以老带新，搞好传帮带，积极为青年干部健康成长引路搭桥、排忧解难。创造条件推动青年干部到基层一线、吃劲岗位、艰苦地区经受锻炼。持续抓好中央和国家机关青年支教扶贫、“根在基层”调研等多种形式的实践锻炼活动。

七、加强对中央和国家机关党的建设的领导

（二十一）健全领导体制机制。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中央和国家机关党的建设。中央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加强对中央和国家机关党建工作的指导，定期听取工作情况汇报，及时研究解决重大问题。中央和国家机关工委要认真履职尽责，指导督促部门党组（党委）履行机关党建主体责任，和有关部门密切协作，推动形成抓机关党建的强大合力。

（二十二）落实机关党建工作责任制。部门党组（党委）要认真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经常研究机关党建工作，做到机关党建工作和中心工作一起谋划、一起部署、一起检

查、一起考核，定期向党中央报告履责情况。结合实际建立健全党建工作领导小组等有效机制。研究制定机关党建工作责任清单。部门党组（党委）主要负责人要自觉扛起抓机关党建第一责任人职责，其他班子成员落实“一岗双责”，抓好职责范围内的党建工作。机关党委作为部门机关党建工作专责机构，在中央和国家机关工委、部门党组（党委）领导下，负责组织推动本部门机关党建任务落实。机关党委书记要聚焦机关党建主责主业，切实担当作为，不做“挂名书记”。坚持一级抓一级、一严到底，层层压实机关党建主体责任。

（二十三）完善督促推动机关党建工作落实的机制。中央和国家机关工委要定期开展对部门党组（党委）履行机关党建主体责任、落实机关党建重点工作和重要制度情况的督查，重要情况及时向党中央报告。与中央巡视对接，推动被巡视部门机关党建突出问题整改。积极稳妥开展对各部门机关党建工作的考核。部门党组（党委）每年在本部门一定范围内通报抓机关党建工作情况、接受评议。机关党委书记每年向中央和国家机关工委、部门党组（党委）述职。基层党组织书记向上级党组织述职并接受评议考核。各部门在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年度考核中，应加大抓党建工作的权重，对党组织负责人履行党建责任情况形成评价意见，作为确定考核等次的重要依据。开展绩效考核的部门要把党建工作情况列入考核重要内容。

（二十四）加强党务干部队伍建设。各部门应按照全面从严治党的实际需要，切实配强机关专职党务工作人员。机关党建任务较重、工作力量不足的，应在现有基础上适当增

加人员。机关党委书记应由政治过硬、熟悉党务工作的部门党组（党委）成员担任。机关党委常务副书记按本部门内设机构正职干部配备，机关党委副书记、机关纪委书记根据实际情况按本部门内设机构正职或副职干部配备。新任机关党委、机关纪委负责人年龄一般应能任满一届，连续任职一般不超过两届。机关党委、机关纪委负责人出缺，应在6个月内补齐。建立新任党组织书记任职谈话制度。机关党委常务副书记列席部门党组（党委）民主生活会、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等有关会议。加强和改进专兼职党务干部教育培训。有计划地安排党务干部同行政、业务干部之间的交流。专兼职党务工作经历纳入干部履历。严把党务干部入口关，把政治上强、综合素质高的优秀干部放到党务岗位培养锻炼，工作业绩突出的注重提拔使用。

（二十五）加强党建工作保障。坚持依规治党，着力推动全面从严治党法规制度贯彻执行，构建务实管用、符合中央和国家机关特点的党建工作制度体系。严格按照规定保障机关党建工作经费。推进中央和国家机关同地方机关党建工作交流，加强机关党建理论研究。

中央和国家机关各部门根据本意见，结合实际制定实施措施，贯彻落实情况要及时报告党中央。

（来源：2019年3月28日新华社）